

高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流程图

行政执法公示

事前公开
通过门户网站、办公场所等途径，公开行政检查主体、人员、职责、权限、依据、程序、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

事中公示
1.行政执法人员应当佩带或出示执法证件。
2.应当向当事人出具文书。
3.告知行政检查事由、依据、权利义务等内容的相关文书。

事后公开
通过门户网站公开行政检查结果

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

文字记录

检查方案

检查记录表

音像记录

